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New Sparkle Rol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970)

**有关本公司股份买卖  
存在潜在违法行为的内幕消息**

本公布由本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13.09条以及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之内幕消息条文（按上市规则所界定）发表。

**内幕消息**

谨此提述由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发表之公布（「该公布」），内容有关申万宏源融资（香港）有限公司于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代表施清流先生按每股0.9港元（「全面要约价」）提出之自愿性有条件现金要约（「全面要约」），以及陈健强法官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颁下之禁制令（「该禁制令」）。除非另有所指，否则本公布所用之专有词汇与该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发出在各方之间的传票（「**该等传票**」），寻求继续执行该禁制令，并授予禁制令济助，禁止被告人进行或继续实行任何行为，以宣布全面要约为无条件及／或允许根据全面要约提出之要约成为无条件及／或以任何方式落实全面要约或视全面要约已成功完成。

于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就该等传票进行之聆讯中，在本公司（连同郭颖）之资深大律师及各被告人之大律师作出聆讯陈词后，黄国瑛香港高等法院法官保留判决。至于该禁制令（在等候判决期间）方面，被告人（透过大律师）已分别按该禁制令第1(a)及1(b)段之条款作出承诺，以待法院裁定该等传票或作出进一步命令，而原告人（透过大律师）亦已就损害赔偿作出反承诺。被告人之承诺乃按以下条款作出：

- (a) 被告人于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所知会第一原告人及被告人于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所公布涉及第一原告人股份（「**970股份**」）之自愿性有条件现金要约（「**全面要约**」）尚未失效之时间内，被告人（不论由其本人、其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行事）不得接触任何合法或实益持有970股份之人士或彼等之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行事之人士，以促使或订立任何安排或交易，从而以每股90仙以外之价格买卖及／或收购彼等之970股份；及
- (b) 被告人（不论由其本人、其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行事）不得向任何合法或实益持有970股份之人士或彼等之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提供任何利益、好处或任何性质之代价（根据全面要约之要约价每股90仙除外），以换取接纳全面要约所载要约或订立涉及任何970股份之任何性质买卖或交易。

鉴于被告人已作出自愿承诺，而有关承诺与禁制令具有同等效力，故该禁制令于等候裁定该等传票期间暂时不予继续执行。

本公司谨此强调，透过接受被告人向法院提供之承诺代替继续正式执行该禁制令，本公司正在努力维持现状，保障本公司及其股东之利益。被告人违反各自作出之承诺等同于违反该禁制令，被告人可能因此而承担藐视法庭之责任。

因此，在法院裁定该等传票或作出进一步命令前，各被告人（不论由其本人、其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行事）：

- (a) 在全面要约尚未失效之时间内，继续不得接触任何合法或实益持有本公司股份（「970股份」）之人士或彼等之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行事之人士，以促使或订立任何安排或交易，从而以每股90仙以外之价格买卖及／或收购彼等之970股份；及
- (b) 继续不得向任何合法或实益持有970股份之人士或彼等之受雇人、代理人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提供任何利益、好处或任何性质之代价（根据全面要约之要约价每股90仙除外），以换取接纳全面要约所载要约或订立涉及任何970股份之任何性质买卖或交易。

本公司谨此提醒其股东于有需要时寻求专业意见，并谨依据由本公司作出之官方公布行事。股东于决定是否接纳全面要约前，务请参阅独立董事委员会函件及独立财务顾问函件。

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此期间买卖本公司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本公司将继续致力于维护高水平之企业管治及市场诚信。

承董事会命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郑浩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于本公布日期，本公司有四名执行董事及五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郑浩江先生、赵小东先生、朱雷先生及程彬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蔡思聪先生、林国昌先生、高煜先生、刘闻静女士及李敏先生。

董事愿就本公布所载资料之准确性共同及各别地承担全部责任，并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彼等所知，本公布所表达之意见乃经周详审慎考虑后达致，且本公布并无遗漏任何其他事实，足以令致本公布所载任何陈述产生误导。